

永靖县乡村振兴局

fdun
12.13

永乡振便字[2022]158号

永靖县乡村振兴局 关于2023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资金公示

根据永靖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《关于下达永靖县2023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永乡振领发〔2022〕66号）精神，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强化资金监管，提高资金使用和项目安排、实施、管理的透明度，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现将永靖县2022年“雨露计划”补助项目资金计划进行公示。

一、公示期：2022年12月13日起（10个工作日）

二、公示期间联系电话：0930—8832257

三、通讯地址：永靖县古城新区统办楼611室（永靖县乡村振兴局）

四、项目公示内容

“雨露计划”补助项目

1. 建设内容：2022年雨露计划补助“三类户”中高职学生880人，每人每年按3000元标准补助，分春秋两季发放（其中补发2021年秋季、2022年春季漏报学生1人每按）。

2. 资金总额：264.3万元

3. 资金来源：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永乡振领发〔2022〕66号）

4. 实施单位：永靖县乡村振兴局

5. 实施地点：永靖县17个乡镇

6. 实施期限：2022年9月—2023年7月

7. 扶贫效益：有效减轻880名中高职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，一定程度上解决“三类户”学生在校学习生活等方面的实际困难，有效保障中高职学生顺利完成学业。

8. 受益群众：880户880人

9. 项目负责人：赵仕怀

附件：1. 永靖县2022年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“雨露计划”补助项目



